附件2：

**身体健康状况监测记录表及承诺书**

|  |
| --- |
| **姓名： 准考证号： 联系电话：** |
| 天数 | 日期 | 体温 | 本人及家人是否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 | 是否接触境外人员或中高风险地区人员 | 所在城市 |
| 第1天 | 3月11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2天 | 3月12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3天 | 3月13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4天 | 3月14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5天 | 3月15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6天 | 3月16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7天 | 3月17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8天 | 3月18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9天 | 3月19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10天 | 3月20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11天 | 3月21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12天 | 3月23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13天 | 3月23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第14天 | 3月24日 |  | 否□ 是□ | 否□ 是□ |  |
| 家庭现住地址（具体到门牌号） |  |
| 考生及家人身体不适情况；接触境外人员或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情况记录。 |  |
| 考生考前是否存在身体状况异常；考生是否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；考生是否已治愈未超过14天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。 |  |
| 抵津方式 | □自驾，车牌号： □火车，车次及座位号： □飞机，航班号及座位号：  |
| 考生承诺 | **本人承诺：**我已知晓《考生防疫须知》，并保证严格按照须知内容执行。我将如实填写承诺书，如有发热、乏力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出现，将及时向考试院校报告，并立即就医。如因隐瞒病情及发热史、旅行史和接触史等引起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，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自愿接受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、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》等法律法规的处罚和制裁。 |

**注：**1.考生参加考试需提供此表，于考试当天入校前交给考务人员方能参加考试。

　 2.考生体温测量日期为考前14天数据。

**本人签字： 家长签字：**